

# 离退休职工管理处（老干部处）文件

离退处发〔2020〕5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党支部管理区 微信工作群管理的通知

各党支部管理区、各位离退休职工：

近年来，各离退休党支部管理区分别建立了微信工作群，用于发布工作信息、服务广大离退休职工，较好地促进了离退休工作开展。尤其是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充分体现了微信平台利于沟通交流、便于收集传达信息的优势。为进一步规范微信工作群使用管理秩序，更好地发挥微信工作群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规范微信工作群的名称,如“家一区第一退休党支部管理区”、“教学院部第一退休党支部管理区”等。

2. 入群人员条件: 只有本党支部管理区的离退休职工本人、家人或指定的联络人可以加入(家人、联络人要备注清楚)。党支部管理区班子成员负责群成员的身份认证。

3. 为便于工作,入群人员采取实名制。操作方法: 进入微信工作群后,点击屏幕右上角图标,在打开的菜单中对“我在本群的昵称”进行修改即可。

4. 秉持“应进则进”的原则,各离退休党支部管理区应尽可能地将对应的离退休职工或其家人、联络人纳入群中,确保有关文件精神、重要通知等能够及时传达到每一位老同志,保障信息畅通。

5. 离退休职工本人、家人和联络人要积极配合和支持离退休党支部管理区的工作,尽量加入微信工作群。入群后,即使离退休职工本人在外地,也能关注到微信工作群动态,可以及时了解到学校相关信息。如有特殊原因暂时无法入群的,应主动采用其他方式与党支部管理区保持沟通联络。

6. 严格遵守信息发布有关规定。微信工作群发布信息内容一般应与离退休工作有关。群内交流要严格遵守国家互联网信息发布相关规定,群成员不得散布传播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不得制造和传播各类虚假信

息；不得传播低俗文章、图片和视频；不得发布广告以及涉及他人隐私的信息；不掺杂负面消极情绪，坚持正面交流、文明用语；严禁将群内动态扩散至群外或互联网。当群里发布重要的工作内容时，为保证不被覆盖，群成员 1 小时内不宜转发其他无关信息。

7. 切实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实行群主负责制，各党支部管理区班子成员作为群主，负责微信工作群的日常管理及维护。党支部管理区班子成员要勇于担当，认真履行监管职责，对违反微信工作群管理要求的成员要及时进行提醒、批评和制止，必要时，可将有关情况向离退处反映。

离退休职工管理处（老干部处）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一日

